

# 规范执法高标准 提升服务高起点

本报讯(记者林凤 通讯员侯岳岐)一直以来,赤峰市宁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以打造人民满意车管所为标准,坚持队伍、业务两手抓,服务与创新并重,不断推行各项便民利民措施,着力提高车驾管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真正把工作做到广大群众的心坎上,以实际行动赢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赞誉。

该大队加强队伍建设,规范执法行为。通过典型示范和案例警示的方式,教育和引导民警筑牢思想防线,保持车驾管队伍健康稳定发展,并高标准、高起点筹划业务大厅工作,做到统一工作标准、统一岗位设置、统一内务规范、统一业务流程等标准化作业,为群众创造规范、有序、高效的服务环境。

该大队倡导服务理念,落实便民措施。自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服务宗旨,全力打造群众满意的服务型车管所。实行“首问负责制”、“业务退办制”、“限时办结制”等,并设置引导区、咨询服务台、等候休息区、便民服务站,严格落实开放式、一窗式等服务举措,最大限度地让群众满意。此外,该大队注重发挥

科技在车管工作中的作用,不断强化机动车驾驶员的宣传教育工作。利用交通安全光盘放映、交通安全主题教育、交通标志识别、交通安全宣誓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交通安全教育基地”,在驾驶人考试时间进行安全教育,让群众在办理业务的同时受到一次深刻的交通安全宣传洗礼。

## 参观红色基地 接受革命教育

音德尔讯 5月30日,图牧吉戒毒所警戒护卫大队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民警来到江桥抗战纪念馆,开展了以“参观红色基地 接受革命教育”为主题的党日活动。

在江桥抗战纪念馆前,该所党委委员、副所长刘宝军向全体党员民警讲解了此次主题党日活动目的、内容和要求,并希望全体党员民警通过此次参观,缅怀革命先烈,牢记党员身份,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向确定的奋斗目标迈进。

活动中,全体民警在烈士纪念碑下重温了入党誓词,并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定要继承和弘扬“江桥抗战”精神,以过硬的作风、务实的态度、扎实的干劲,为场所的安全稳定做出自己的贡献。(郝鹏程)

## 乌兰察布市第一块新能源汽车号牌亮相



本报讯(记者郭成 通讯员曹先亮 于洁)“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不仅免税,还很省钱,办理过程与普通机动车办理流程一样,方便快捷。”日前,乌兰察布市第一个拿到新能源汽车号牌的北方陆港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物流总监郝杰喜不自禁。

记者从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车管所了解到,新能源汽车号牌底色采用渐变绿色,比普通汽车牌号多一位数,即由5位增到6位,号牌比普通汽车牌长40毫米,具有专用标识,每副号牌收费100元,与普通汽车号牌收费标准一样。该支队车管所机动车检

查股股长杨雅楠介绍,新能源汽车号牌支持互联网自编自选和“50选1”两种选号方式,注册登记需要的资料和普通汽车一样,但需要免税证明。在新能源汽车使用推广启动仪式上,该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后,将开辟新能源汽车绿色通道,优先办理新能源汽车业务,使新能源汽车得到大力推广。



## 交警走近儿童 送上“安全大礼”

巴彦托海讯 为了进一步增强广大学龄前儿童遵守交通安全的观念,5月31日下午,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深入斯日特幼儿园,为小朋友们送去“安全大礼”,受到了家长和孩子们的欢迎。

活动中,民警以寓教于乐的形式,让小朋友们一边玩耍,一边学习交通安全知识,认识到违反交通规则造成的严重后果。民警举起

交通标志牌,通过抢答的形式,教孩子们认识每个交通标志,并了解含义,倡导孩子们争当“小小文明交通志愿者”,把所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告诉自己的家人,通过“小手拉大手”的方式,纠正家人的不良出行习惯,告诉他们一定要遵守交通规则,做文明的道路交通参与者。(苏艳芳)

## 开展岗位大练兵 促进素质大提升

萨拉齐讯 近日,萨拉齐监狱开展第一期民警岗位大练兵专项训练活动。为确保活动不走过程,取得实效,萨拉齐监狱成立了以党委书记、监狱长杨卫平为组长的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详细的练兵活动实施方案,并由政治处、纪委负责参训人员的考勤与管理。

该监狱积极与驻狱武警中队沟通,选派素质硬、本领强的武警官兵担任教官,对参训民警进行统一集训。训练内容主要包括单警队列动作、集体队列动作、基础体能和擒敌擒拿动作训练。(刘东鑫)

## 举办趣味运动会 增强集体荣誉感

呼和浩特讯 5月31日,内蒙古未成年犯管教所组织全体民警职工在警体中心举办了“健康、和谐、快乐”趣味运动会,旨在缓解民警职工的工作压力,增强锻炼,加强团队精神,增强集体荣誉感和责任感。

比赛共分为顶球跑、比腿长、守护气球大战和赶猪跑四个项目,现场组织有序,进展顺利,精彩纷呈,突出了“群众性、趣味性”的特点,展现了内蒙古未管所民警职工积极

向上、顽强拼搏的精神风貌。一名参赛选手说,平时做办公室,很少运动,单位组织这样的活动,既让大家得到了锻炼,同时又感受到了不少乐趣。(内蒙古未管所供稿)



## 法官举办讲座 防范校园欺凌

乌海讯 为有效防范家庭暴力、校园暴力事件的发生,培养学生“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意识,5月30日下午,乌海市乌达区人民法院法官刘艳芳走进乌海市第十中学,为高一年级生物奥赛班的学生们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普法讲座课程:“向暴力说不”。

刘艳芳以案说法,为学生们讲解法律知识,然后和学生们就家庭暴力、校园欺凌问题可能产生的影响、可以采取的防范措施及相关应对建议展开讨论,与学生们充分互动,对防治家庭暴力、校园欺凌问题进行法治引导。刘艳芳还从心理学的角度,为学生们讲述家庭暴力和校园欺凌事件带来的心理创伤和如何防范此类事件的发生,并为学生们详细讲解我国关于未成年人保护及未成年人犯罪相关法律规定,结合自己的审判实践,教育学生们在遵纪守法的同时学会运用法律保护自己。

此次普法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效果,帮助未成年人提高了自我保护意识,为今后应对危险、自护自救、健康成长奠定了基础,为学校避免和妥善化解校园伤害事件提供了法律指导。(赵敬)

## 开展法治宣传 构建“和谐海南”

乌海讯 为做好辖区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切实提高群众的法治意识和道路交通安全意识,5月26日上午9时,乌海市海南区司法局在人民公园开展了以“关注路外安全,构建和谐海南”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活动。

宣传活动中,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了《爱路护路知识》《法律援助条例》《安全生产知识读本》和交通安全小常识及煤气罐安全使用等法律法规和安全防范知识手册,并解答了群众的疑问。现场群众热情高涨,争先恐后领取各种法律法规宣传手册,积极主动上前咨询法律问题,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此次宣传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10余人次。活动得到群众高度评价,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效果。(王如如)

## 民警深入企业 敲响安全警钟

乌海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警局高速公路管理三支队乌海大队以“安全生产月”为契机,组织民警深入辖区中谷矿业危化品生产企业,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6月1日上午,该大队副大队长马鹏带领蒙西中队负责人王瑞军和宣传中队民警深入辖区中谷矿业公司,与企业负责人进行了深入座谈。马鹏首先听取了企业负责人关于日常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情况汇报,详细查看了运输危险化学品车辆、驾驶人、运输线路、车辆装卸记录、车辆出入登记等基础台账,随后带领民警深入到液碱灌装车间,重点检查了车辆危化品运输审批手续是否齐全有效、车辆的安全技术状况、车上灭火装置等应急救援器材是否配备齐全。针对存在的问题,马鹏强调,企业负责人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内部管理,确保各项制度落实到位,确保出车的安全。(杨利军 刘杰)



## 外乡人探亲遇“困” 众交警闻讯解忧

巴丹吉林讯 5月28日下午2时30分许,阿拉善盟阿右旗公安局交警大队查干通格中队民警,称接到110报警台指令:有牧民群众报警称,317线348公里处有一辆摩托车和一个人摔倒在地,情况不明。该中队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受困人潘某64岁,甘肃省山丹县人,当天下午1时30分许,从山丹县出发,骑着摩托车到阿右旗探亲看女儿,因路途中“犯困”,不慎摔倒在路边,他自己想着先睡一会儿再赶路吧,没想到惊动了好心的路人和警察。接到110协助出警的120随后赶到现场,经救护大夫检查后,确认潘某并无大碍,之后民警联系家属将潘某拉到检查站休息,为其端来热茶水,告知疲劳驾驶、路边睡觉的危险,待其女儿赶到后,交由家属接走回家。(石斌)

## “真假”货车相逢 民警慧眼辨明车

薛家湾讯 5月4日上午9时许,受雇于人的沈某某驾驶货车,沿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壕托线行驶至壕托线十二连城乡巨合滩黄河大桥收费站时,因其车辆与另一辆车的车牌号完全一样,被收费站工作人员拦下拒绝放行。得知还有一辆车与自己的车一模一样,沈某某也想一看究竟。经过一上午苦等,中午12时许,任某驾驶的车辆出现在该收费站,其车辆的车型、车牌号码果然和沈某某驾驶的车辆完全一样,唯一不一样的,就是任某驾驶的车辆是后车牌挂在了前车牌的位置。

沈某某将此事告知车主,随后报警。准格尔旗交警大队壕托中队民警立即赶到现场,查看了两人的相关证件后,将车辆开到中队停车场,在进一步调查核实中,民警发现,不仅两车的车型、车牌号一模一样,就连车辆识别代码也是一模一样,只有发动机号不一样。沈某某告诉民警,自己驾驶的这辆车证件齐全,保单、行驶证都有,而且车主都会按时检车。当民警问及任某时,任某告诉民警,自己的这辆车是从一家企业购买的,证件也有,而且还有当时购买车辆的合同,车辆前车牌可能在煤矿装煤时掉落,也没有补办,所以将后车牌安装在在了前车牌的位置。民警要求两辆车的驾驶人提供相应的原始证件,任某却无法提供,至此,民警确认任某所驾驶的大货车为“冒牌货”。(刘江)